

淮南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结合 2024 年度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落实情况和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本报告。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淮南市残联办公室联系：0554-2694164。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市残联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市残联 2024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主动公开单位工作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信息；梳理市残联依法行使的行政权力和依法承担的公共服务职责，更新并发布市残联公共服务清单；及时公开本单位预算、

决算及相关报表。市残联 2024 年主动公开各类信息共计 114 条，涵盖决策公开、执行和结果公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政策解读、回应关切、监督保障等模块，严格做到各栏目全覆盖。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市残联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和省政府关于依申请公开工作部署，建立健全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畅通依申请公开渠道，受理、审查、处理、答复及存档程序规范。2024 年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无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加强和规范部门网站信息管理，严格履行政务公开审批机制，实行分级负责制，信息公开前，稿件起草人、科室负责人、保密责任人、分管领导层层签字把关，做到审查无遗漏，确保发布内容准确无误。坚决做到涉密信息不上网，隐私信息不泄露。2024 年我单位未制定规范性文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2024 年，市残联持续加强信息公开专栏建设，定期排查网站内容，及时处理部门信箱留言，主动回应关切，提升沟通效率。通过“12345”服务热线、政风行风热线和“淮南残联”微信公众号平台等途径，引导残疾人理性表达诉求，积极为残疾人排忧解难，切实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

（五）监督保障

市残联始终着眼于建立政务公开长效机制和监督机制，切实

使政务公开工作不流于形式，不走过场，成为一种自觉的意识和行为。为进一步提升市残联系统政务公开工作水平，提高信息发布质量。今年，市残联多次召开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围绕政务公开发展趋势，组织相关科室负责人及具体工作人员围绕信息发布实操进行了专题学习培训，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制定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完善工作机制，定期组织各科室进行政务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努力提高政务信息公开水平。本年度未开展社会评议；无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果 维 持	果 纠 正	他 结 果	未 审 结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一是部分规范性文件、意见征集向社会征集内容较少；二是政策解读内容缺乏深刻性，部分内容不够生动直观；三是部分栏目更新存在不及时、不明确、不精细的问题。

(二) 改进措施。针对市残联政务信息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面临的困难，将采取以下措施进行改进：一是部门规范性文件在发布过程中仔细对照公开内容标准格式，并定期对相关栏目全面梳理，意见征集在发布过程中注意时间节点，保证意见征集发布时间、征集时间、征集群体符合要求。二是在政策解读方面，相关工作人员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加强政务公开知识培训，加深对文件的理解。同时，在政策解读制作过程中积极参考优秀政策解读案例，提升图文概括能力。三是对于部分栏目公开不及时问题，市残联积极促进政府职能转变、落实依法行政、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行政效率和公共服务水平、增强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加强队伍建设，提升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工作能力和工作主动性，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的工作效能，积极选派人员参加市政务公开办组织的轮训及培训，将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其他相关资料纳入干部学习计划，开展政务公开学习培训，加强政务公开队伍和

岗位能力建设。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二) 市残联积极对标先进单位，多次召开讨论会，学习安徽省残联精彩政策解读，在政务公开工作中，注重做到政务公开与社会服务承诺相结合、政务公开与开展行风评议相结合、政务公开与党风廉政建设相结合，切实增强政务信息公开成效。